

# 平江县“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平跑改办发〔2024〕1号

## 平江县“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4年平江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 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单位：

《2024年平江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已经县“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平江县“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20日



# 2024年平江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 工作要点

2024年，平江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中央和省市各项决策部署，锚定“三高四新”战略，发扬“四敢四拼”精神，按照“1376”总体思路，坚持改革引领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总目标，以“湘易办”为总引擎，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深化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为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有力支撑。

## 一、聚焦政务服务增值，厚植“惠企便民”优势

**（一）深入推进“一件事”“高效办成”。**按照国务院、省政府统一部署，坚持“一个事项、一个牵头部门、一个工作专班”，全面落地17个“一件事”跨部门、跨层级集成化办理。结合平江实际，创新推出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打造“一件事一次办”特色品牌服务。

**（二）全面推行“一件事”“综窗服务”。**将“高效办成一件事”主题事项纳入无差别综窗办理，推动企业开办经营、项目报建审批等涉企窗口集成融合，实现“一类事一站办”，提升涉企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企业开办全流程“一件事、一天办结、零成本”的“110”改革，继续实行新设立企业首套公章由县政府购买免费配发。持续深化社保医保、交警等分领域综窗改革，

推动不动产登记一人受理、60分钟出证“160”集成服务模式，积极开展前置咨询预审综合服务。加强业务培训，开展政务服务“高效办成”改革案例竞赛和综窗人员“政务服务明星”评比活动，提升政务服务专业化、综窗人员职业化水平。

**（三）积极推动“一件事”“增值服务”。**升级企业服务专区，开辟增值服务，整合行业协会、专业机构等涉企服务资源，进驻财政、司法、金融、人才、科工信等部门服务力量，推动涉企服务从“单一便捷”向“综合赋能”转变。拓展政务服务便民点建设，探索“政银合作”，推动社保、医保、不动产、公积金、公安等部门事项进驻银行网点，以自助办、视频办、帮代办等方式实现就近办、一次办。拓展惠企政策兑现“岳商通”综合服务平台应用，提升市场主体强身培育平台一站式服务能力。

## **二、聚焦园区高效审批，夯实“赋权强园”基础**

**（四）优化园区赋权。**结合产业园区剥离社会事务管理职能改革，开展园区赋权承接运行管理情况“回头看”，动态调整、优化园区赋权事项和赋权方式。完善园区综窗受理、帮办代办等“一站式”服务机制，建立健全企业从开办到注销、项目从签约到验收全生命周期“园区事园区办”闭环服务体系。

**（五）提升服务能力。**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园区“一件事一次办”专窗，实现园区企业更多联办事项线上办、一窗办、一次办。注重产业集群个性化需求，探索更多具有园区特色的“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为园区企业提供主题式、套餐式集成服务。探索园

区服务企业、项目建设和审批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推广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等应用。

**(六)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组织编制《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方案》，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报平江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再报岳阳市政府按程序上报省政府批复。待省政府批复同意后，稳步将县直各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权交由县高新区一个部门行使，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推动集约高效审批。

### 三、聚焦“湘易办”应用升级，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七)强化“湘易办”“岳办岳好”平台应用。**建设“湘易办”平江旗舰店，实施“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增效惠民项目，完成“湘易办”示范应用场景建设1个以上。积极参与全市“一行业一示范、一地区一特色”数字化改革示范应用场景建设“赛马竞优”活动。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按省市要求，清理各部门政务APP，逐步接入“湘易办”，切实为基层减负。扩大电子证照应用，根据省市工作安排，继续加强证照数据汇集工作，深化场景应用，实现高频证照亮码办，方便企业群众办事。

**(八)提升“网上办”“掌上办”服务水平。**将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平台统一受理办结率提升到90%以上，企业和群众办事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到60%以上。积极配合市局完成公积金、不动产等市建系统与“一网通办”平台对接工作。深化“无证明城市”建设，积极配合市局推进公安、市监、人社、医保、公积

金等高频事项办理材料、证照、证明“三个免于提交”。进一步创新户政管理工作，实施户政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深化“跨省通办”，聚焦中三角、长三角、珠三角区域协作，拓展“朋友圈”，打造“新场景”。探索市场主体、社保、医保等民生业务异地办理，实现“跨省通办”。结合乡镇实际，做优做实基层便民服务，确保服务事项能办、好办。

#### **四、聚焦数字政务建设，强化“数据赋能”引擎**

**（九）强化统筹实施。**加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推进集约化节约化建设、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优化县电子政务外网平台资源，有效利用市政务云资源，构建智慧城市基础构架，实现数字基础设施、共性支撑能力的共建共用，建立全县重大应用台账，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切实落实国家信创政策和要求，进一步强化全县政务网络安全建设与治理。

**（十）推进应用拓展。**持续巩固“一网通办”、“无证明城市”、“电子证照”、“协同办公平台”建设成果，推进全县数字政务应用的整合汇聚和优化迭代。建成智慧应急、数字乡村等一批跨部门、跨层级的应用，探索建设智慧社区、智慧街区、智慧小区，推动城市数字化、科学化管理。以园区为突破口，探索建立涉企政策、供水供电供气、纳税等数据共享机制，更好发挥岳商通对提升园区现代化运营的作用。

**（十一）实现数据赋能。**开展县本级数据全量编目工作，配合省市做好数据回流工作，建好用好“岳阳市一体化数据综合服

务平台”平江分站点，通过对数据系统性的管理分类和不断沉淀，逐步形成将政务数据转化为政策和决策的基础数据的能力，为社会公众提供更为完整的政务数据资源。持续推动政务数据向省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全量汇聚，开展数据源头治理，保障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持续推动以应用场景为牵引的数据共享工作。

## 五、聚焦政务公开领域，畅通“政民互动”渠道

**（十二）着力拓展主动公开范畴。**围绕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紧扣县委、县政府“十大提质增效行动”和“十大强县工程”总体思路，以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为蓝本，严格落实主动公开内容。围绕稳岗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环境保护等民生领域，及时推送政策，公布推进和落实情况；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要求，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多维度发布有关工作推进情况。全面准确公开各级各类优惠政策和兑现情况。及时宣传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曝光损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围绕31个基层政务公开领域标准目录，全面落实动态更新；围绕实施“八大行动”、行政执法、政务公开月等重点工作任务，及时公开政策落实、工作推进等信息。

**（十三）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效。**不断优化公开目录，完善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机制，及时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实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查询。大力提升政

策解读实效，积极采用图文、短视频、电子书、政策问答等多元化解读方式，按照“应解读、尽解读”、“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推动各级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解读人”履行好政策解读职责，实现解读材料与政策性文件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全力抓好依申请公开，转变办理观念，加大沟通力度，全面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办理答复质量，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

**（十四）提高群众关切回应实效。**持续开展营商清风“101”行动，加强“清廉大厅”建设。优化政务服务“好差评”与12345热线、线上线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等业务协同，做实“125”反应机制（“办不成事”反映1小时内派单，一般事项2个工作日办结，复杂事项5个工作日办结），强化“红黄牌”发牌情况效能分析和个案追查。做好每季度的“营商环境满意度测评”，建立“主动发现—高效解决—趋势感知”的办事堵点疏解闭环，加大群众关切回应结果公开力度，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回应、解疑释惑，通过解决“一件事”，优化“一类事”。自觉接受人大立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纪委监委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创新开展体验式监督、点题式监督，做实政务服务效能监督员职责。

附件：2024年平江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责任分解表

附件

## 2024年平江县政府职能转变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责任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一、聚焦政务服务增值，厚植“惠企便民”优势	(一) 深入推进“一件事”“高效办成”	按照国务院、省政府统一部署，坚持“一个事项、一个牵头部门、一个工作专班”，全面落地17个“一件事”跨部门、跨层级集成化办理。牵头部门工作内容：1. 负责建立一件事部门联动工作专班，明确牵头工作联络人。2. 与省直牵头厅局保持紧密联系，了解省直厅局与试点市州工作推进情况，每月向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上报进度。3. 牵头部门开展培训，完成上线应用。责任部门工作内容：1. 配合参加一件事联动工作专班，明确责任人。2. 配合牵头部门参加培训，协同业务运行。	县市监局、县交通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局、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卫健局、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残联、县医保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等县直相关部门	县直各相关部门	9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结合平江实际，创新推出更多“高效办成一件事”，打造“一件事一次办”特色品牌服务。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6月底前
	(二) 全面推行“一件事”“综窗服务”。	按照无差别、分领域两种模式设置综窗。将“高效办成一件事”主题事项纳入无差别综窗办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发改局、县市监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医保局、县税务局、县卫健局、县应急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人社局、县城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消防大队等部门	9月底前
		推动企业开办经营和项目报建审批等涉企窗口集成融合，实现“一类事一站办”，提升涉企综合服务能力。	县市监局、县住建局	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	6月底前
		持续深化社保医保、交警等分领域综窗改革。	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公安局		9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创新不动产登记一人受理、60分钟出证“160”集成服务模式，积极开展前置咨询预审综合服务。	县自然资源局	县税务局、县住建局	9月底前
		加强业务培训，开展政务服务“高效办成”改革案例竞赛和综窗人员“政务服务明星”评比活动，提升政务服务专业化、综窗人员职业化水平。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各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部门	12月底前
	(三) 积极推动“一件事”“增值服务”。	升级企业服务专区，开辟增值服务，整合行业协会、专业机构等涉企服务资源，进驻财政、司法、金融、人才、科工信等部门服务力量，推动涉企服务从“单一便捷”转变为“综合赋能”。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市监局、县财政局、县司法局、县科工信局、县人社局、县金融办等部门	9月底前
		拓展政务服务便民点建设，探索“政银合作”，推动社保、医保、不动产、公积金、公安等部门事项进驻银行网点，以自助办、视频办、帮代办等方式实现就近办、一次办。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公安局、县公积金中心等部门	9月底前
		拓展惠企政策兑现“岳商通”综合服务平台应用，提升平台服务主体强身行动能力。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9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二、聚焦园区高效审批，夯实“赋权强园”基础	(四) 优化园区赋权。	结合产业园区剥离社会事务管理职能改革，开展园区赋权承接运行管理情况“回头看”，动态调整、优化园区赋权事项和赋权方式。完善园区综窗受理、帮办代办等“一站式”服务机制，建立健全企业从开办到注销、项目从签约到验收全生命周期“园区事园区办”闭环服务体系。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委编办	县高新区	12月底前
	(五) 提升服务能力。	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园区“一件事一次办”专窗，实现园区企业更多联办事项线上办、一窗办、一次办。注重产业集群个性化需求，探索更多具有园区特色的“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为园区企业提供主题式、套餐式集成服务。探索园区服务企业、项目建设和审批服务的数字化、智能化，推广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等应用。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高新区	12月底前
	(六) 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工作。	组织编制《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方案》，在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报平江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再报岳阳市政府按程序上报省政府批复。待省政府批复同意后，稳步将县直各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权交由县高新区一个部门行使，实施“一枚印章管审批”，推动集约高效审批。	高新区管委会、县委编办、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县司法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2月底前
三、聚焦“湘易办”应用升级，提供“高	(七) 强化“湘易办”“岳办岳好”	建设“湘易办”平江旗舰店，实施“湘易办”超级服务端增效惠民项目，完成1个以上示范应用场景建设开发并上线湘易办，完成高频特色服务事项办件量数据采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效便捷”服务	平台应用。	积极参与全市“一行业一示范、一地区一特色”数字化改革示范应用场景建设“赛马竞优”活动。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9月底前
		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按省市要求,清理各部门政务APP,逐步接入“湘易办”,切实为基层减负。 扩大电子证照应用,根据省市工作安排,继续加强证照数据汇集工作,深化场景应用,实现高频证照亮码办,方便企业群众办事。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9月底前
	(八)提升“网上办”“掌上办”服务水平。	依托省市电子证照平台能力梳理各类证照调用路径,结合省里下发的可免提交纸质证照事项清单,完成在省市一网通办平台和各级政务大厅窗口纸质证照免提交率提升至60%以上。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实现全县各级各部门通过省“一网通办”平台统一受理,完成事项办结的办件量占比(“一网通办”办件量总数/系统汇聚的事项已完成对接的总办件量)达到90%以上。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全面梳理证照及证明提供方与需求侧应用场景,积极配合市局推进公安、市监、人社、医保、公积金等高频事项办理材料、证照、证明“三个免于提交”。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公安局、县市监局、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县民政局、县公积金中心等部门	3月底前
		积极配合市局完成公积金、不动产等市建系统与“一网通办”平台对接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县公积金中心		9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实施户政业务全流程网上办理。2024年4月1日起，可以登录“湖南公安服务平台”，办理3周岁内国内出生新生儿上户、成年人姓名变更、婚姻状况由“未婚”改为“已婚”、婚姻状况由“已婚”改为“离婚”等业务。2024年7月1日起，可以登录“湖南公安服务平台”，办理夫妻投靠户口迁入、子女投靠父母户口迁入、离婚回原籍户口迁入、身份证挂失、临时身份证申领等业务。	县公安局		7月底前
		深化“跨省通办”，拓展聚焦中三角、长三角、珠三角区域城市协作，打造“新场景”。探索市场主体、社保、医保等民生业务异地办理，提供帮代办服务。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公安局、县医保局、县市监局、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	9月底前
		结合乡镇实际，做优做实基层便民服务，确保服务事项能办、好办。	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长期坚持
四、聚焦数字政务建设，强化“数据赋能”引擎	(九)强化统筹实施。	加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推进集约化节约化建设、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优化县电子政务外网平台资源，有效利用市政务云资源，构建智慧城市基础构架，实现数字基础设施、共性支撑能力的共建共用。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建立全县重大应用台账，防止低水平重复建设。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切实落实国家信创政策和要求，进一步强化全县政务网络安全建设与治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长期坚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十) 推进应用拓展。	持续巩固“一网通办”、“无证明城市”、“电子证照”、“协同办公平台”建设成果，推进全县数字政务应用的整合汇聚和优化迭代。建成智慧应急、数字乡村等一批跨部门、跨层级应用，探索建设智慧社区、智慧街区、智慧小区，推动城市数字化、科学化管理。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长期坚持
		以园区为突破口，探索建立涉企政策、供水供电供气、纳税等数据共享机制，发挥岳商通对提升园区现代化运营的作用。	市政公用部门、县税务局	县科工信局、县发改局、县高新区	9月底前
	(十一) 实现数据赋能。	开展县本级数据全量编目工作，配合省市做好数据回流工作，建好用好“岳阳市一体化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平江分站点，通过对数据系统性的管理分类和不断沉淀，逐步形成将政务数据转化为政策和决策的基础数据的能力，为社会公众提供更为完整的政务数据资源。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长期坚持
		持续推动政务数据向省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全量汇聚，开展数据源头治理，保障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持续推动以应用场景为牵引的数据共享工作。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部门	长期坚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五、聚焦政务公开领域，畅通“政民互动”渠道	(十二)着力拓展主动公开范畴。	围绕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紧扣县委、县政府“十大提质增效行动”和“十大强县工程”总体思路，以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为蓝本，严格落实主动公开内容。及时宣传优化营商环境优秀案例，曝光损害营商环境典型案例；围绕31个基层政务公开领域标准目录，全面落实动态更新。	县发改局、县科工信局、县商务粮食局、县市监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生态环境局、县人社局	实施“十大提质增效行动”和“十大强县工程”各工作专班成员单位	11月底前
		围绕稳岗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养老服务、公共文化、环境保护等民生领域，及时推送政策，公布推进和落实情况。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人社局	6月底前
		围绕优化营商环境要求，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专栏设置，多维度发布有关工作推进情况。全面准确公开各级各类优惠政策和兑现情况。	县优化办	县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6月底前
		围绕实施“八大行动”、行政执法、政务公开月等重点工作任务，及时公开政策落实、工作推进等信息。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县直各相关单位	11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十三) 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质效。	不断优化公开目录，完善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机制，及时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目录，实现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查询。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全年
		大力提升政策解读实效，积极采用图文、短视频、电子书、政策问答等多元化解读方式，按照“应解读、尽解读”、“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推动各级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解读人”履行好政策解读职责，实现解读材料与政策性文件同步审签、同步发布。		县直各相关部门	11月底前
		全力抓好依申请公开，转变办理观念，加大沟通力度，全面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办理答复质量，最大限度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		县直各相关部门	全年
	(十四) 提高群众关切回应实效。	配合县纪委持续开展营商清风“101”行动，加强“清廉大厅”建设。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长期坚持
		优化政务服务“好差评”与12345热线、线上线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等业务协同，落实“125”反应机制（1小时内派单，一般事项2个工作日办结，复杂事项5个工作日办结），强化“红黄牌”发牌情况效能分析和个案追查。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6月底前
		做强每季度的“营商环境满意度测评”，建立“主动发现—高效解决—趋势感知”的办事堵点疏解闭环，加大群众关切回应结果公开力度，对群众关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回应、解疑释惑，通过解决“一件事”，优化“一类事”。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6月底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工作内容和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自觉接受人大立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纪委监委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创新开展体验式监督、点题式监督、基层实地走访巡回式监督，做实政务服务效能监督员监督职责。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11月底前